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
8號

聯絡人：林莆鐸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464

傳真：(02)2787-7498

電子信箱：llin2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514133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全民健康保險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巡迴地點
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
列表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1月11日以衛授食字第
1051413316號公告修正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公告及附件請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 (<http://www.fda.gov.tw>) 之「公告資訊」網頁下載。

正本：高雄市醫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藥師公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高雄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中華民國開業醫師協會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藥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法規會

2017-01-11
交10 換:26章